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南市新市區港墘里中山路76號

電話：(06)599-1621

§目　　錄§

項　　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8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1	六～二三
(七)關係人交易	52～54	二四
(八)質抵押之資產	54	二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二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　　他	54～55	二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57～61	二八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56，57～61	二八
3.大陸投資資訊	56，62～63	二八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80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

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評估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五)、附註五之(三)及附註九所述，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188,292 千元，占個體總資產金額之 19%。

上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應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貨帳面金額對整體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是將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如下：

一、瞭解及評估存貨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包括存貨庫齡之正確性等。

二、評估年底存貨庫齡狀況，並抽核驗證存貨庫齡區分之正確性。

三、驗證計算淨變現價值所採用基本假設之合理性。

四、於年底進行存貨監盤及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有過時或損毀之情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

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燕　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會計師　廖　鴻　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9　日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722	-	$ 43,654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577	-	1,29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八）	32,133	3	22,68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八及二四）	145,996	15	87,997	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四）	144,182	14	182,024	16
1310	存貨（附註四、五、九及二五）	188,292	19	208,185	1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960	1	2,87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2,862	52	548,737	4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22	-	12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11,362	11	174,706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355,896	36	377,377	3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4,023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7,622	1	10,44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52	-	5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9,077	48	562,699	51
1XXX	資產總計	$ 1,001,939	100	$ 1,111,436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30,000	3	$ 30,000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7,688	1	10,09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5,337	2	6,43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四）	-	-	16,385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5,965	3	20,084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四及二五）	101,809	10	68,803	6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85,003	8	56,632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5,802	27	208,430	1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26,132	2	57,884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46,509	5	46,203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02,954	10	96,158	9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5,595	17	200,245	18
2XXX	負債合計	441,397	44	408,675	37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股本	706,021	71	1,106,776	100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72	-	1,672	-
3350	待彌補虧損	(138,797)	(14)	(400,754)	(36)
3300	累積虧損淨額	(137,125)	(14)	(399,082)	(36)
3400	其他權益	(8,354)	(1)	(4,933)	(1)
3XXX	權益總計	560,542	56	702,761	6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01,939	100	$ 1,111,43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 228,437	100	$ 208,573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二四）	240,804	105	193,565	93
5900	營業毛利（損）	(12,367)	(5)	15,008	7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588)	(2)	(2,966)	(1)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966	1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損）	(14,989)	(6)	12,042	6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29,645)	(13)	34,222	16
6200	管理費用	29,483	13	28,866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03	3	7,290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141	3	70,378	34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九）	260	-	2,457	1
6900	營業淨損	(20,870)	(9)	(55,879)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3,184	1	3,1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269)	(19)	(14,368)	(7)
7050	財務成本	(4,940)	(2)	(2,769)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7,571)	(25)	(63,043)	(3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596)	(45)	(77,051)	(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7900	稅前淨損	($ 123,466)	(54)	($ 132,930)	(6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五及二十）	5,979	3	(6,671)	(3)
8000	本年度淨損	(129,445)	(57)	(126,259)	(6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七、十八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268)	(5)	(5,577)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15	1	949	1
		(9,353)	(4)	(4,628)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1)	(1)	(17,595)	(8)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0)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2,991	1
		(3,421)	(1)	(14,604)	(7)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774)	(5)	(19,232)	(9)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2,219)	(62)	($ 145,491)	(70)
	每股虧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83)		($ 1.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A1	105 年 1 月 1 日	$1,106,776	$ 1,672	($ 269,867)	$ 9,666	$ 5	$ 9,671	$ 848,252
D1	105 年度淨損	-	-	(126,259)	-	-	-	(126,25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4,628)	(14,604)	-	(14,604)	(19,23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0,887)	(14,604)	-	(14,604)	(145,491)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6,776	1,672	(400,754)	(4,938)	5	(4,933)	702,761
D1	106 年度淨損	-	-	(129,445)	-	-	-	(129,445)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9,353)	(3,411)	(10)	(3,421)	(12,774)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8,798)	(3,411)	(10)	(3,421)	(142,219)
F1	減資彌補虧損（附註十八）	(400,755)	-	400,755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6,021	$ 1,672	($ 138,797)	($ 8,349)	($ 5)	($ 8,354)	$ 560,5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23,466)	($ 132,93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579	16,879
A20200	攤銷費用	139	-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7,772)	24,215
A20900	財務成本	4,940	2,769
A21200	利息收入	(18)	(111)
A21300	股利收入	(1)	(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7,571	63,04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0)	(26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196)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694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588	2,966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966)	-
A299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6)	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沖減備抵存貨損失）	13,928	(15,22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2,696	(3,84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22	742
A31150	應收帳款	24,630	6,91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999)	(23,40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844	2,529
A31200	存　貨	6,443	(5,1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71)	1,237
A32130	應付票據	(2,408)	(3,706)
A32150	應付帳款	8,907	3,65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385)	8,55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912	(26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3,685)	($ 24,7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472)	(5,5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4,141)	(81,14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	1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971)	(2,779)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	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094)	(83,8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9	8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6)	(11,57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82)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5,52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00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	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48)	(4,9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029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8,410)	(39,73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2)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50,000	40,000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3,30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310	30,244
EEEE	現金淨減少金額	(37,932)	(58,52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43,654	102,178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722	$ 43,6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6 年 3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功率電晶體、二極體及太陽能電池晶片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87 年 1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買賣，嗣於 89 年 9 月奉准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

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四。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

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106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IFRS 9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國外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IFRS 9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

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12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IFRS 9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IFRS 9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IFRS 9預計對本公司107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無重大影響。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107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107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IFRS 15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IFRS 15預計對本公司107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

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

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

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

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

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

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

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

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

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 得 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以及因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尚有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相關影響數參閱附註二十。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

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　　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8	$ 1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84	43,517
	$ 5,722	$ 43,654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 -	$ 13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122	$ 122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577	$ 1,299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56,544	$ 122,255
減：備抵呆帳	24,411	99,566
	$ 32,133	$ 22,6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145,996	$ 87,997

本公司對一般客戶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6個月，對關係人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4～10個月，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帳齡在授信期間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 62,931	$ 60,936
91天～180天	43,931	24,689
181天～360天	60,719	17,345
361天以上	34,959	107,282
合　　計	$ 202,540	$ 210,252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75,283	$ 68	$ 75,35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3,652	563	24,21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98,935	631	99,566
減：本年度沖銷	(37,383)	-	(37,38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37,322)	(450)	(37,77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4,230	$ 181	$ 24,411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對已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個別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61天以上	$ 34,959	$ 107,282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1,494	$ 55,377
在製品	108,939	132,772
原　料	11,997	4,390
物　料	15,862	15,646
	$ 188,292	$ 208,185

106及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40,804千元及193,565千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3,928千元及沖減備抵存貨損失15,227千元。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NHM Holdings Ltd.（英屬維京群島新和懋控股有限公司）	$ 111,362	$ 174,706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NHM Holdings Ltd.（英屬維京群島新和懋控股有限公司）	100%	100%

106及105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78,778	$ 193,601	$ 764,769	$ 223,271	$ 45,299	$1,405,718
增添	-	-	-	-	16,045	16,045
處分	-	-	-	(1,200)	-	(1,200)
重分類	-	1,524	6,249	45,353	(53,126)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78,778	$ 195,125	$ 771,018	$ 267,424	$ 8,218	$1,420,563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92,308	$ 754,099	$ 181,161	$ -	$1,027,568
折舊費用	-	4,622	4,139	8,057	-	16,818
處分	-	-	-	(1,200)	-	(1,200)
重分類	-	29	-	(29)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96,959	$ 758,238	$ 187,989	$ -	$1,043,186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78,778	$ 98,166	$ 12,780	$ 79,435	$ 8,218	$ 377,377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78,778	$ 195,125	$ 771,018	$ 267,424	$ 8,218	$1,420,563
增添	-	-	1,486	-	400	1,886
處分	-	-	(3,535)	(1,700)	-	(5,235)
重分類	-	380	2,555	495	(8,218)	(4,78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78,778	$ 195,505	$ 771,524	$ 266,219	$ 400	$1,412,426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96,959	$ 758,238	$ 187,989	$ -	$1,043,186
折舊費用	-	4,750	4,584	9,245	-	18,579
處分	-	-	(3,535)	(1,700)	-	(5,23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1,709	$ 759,287	$ 195,534	$ -	$1,056,530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78,778	$ 93,796	$ 12,237	$ 70,685	$ 400	$ 355,896

於106及105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1年
建築改良	5至19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什項設備	2至1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71	$ 2,372	$ 4,643
處　　分	(2,271)	(2,372)	(4,64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52	$ 1,252
折　　舊	-	61	61
處　　分	-	(1,313)	(1,31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

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位於台北市，主要係用於出租，並以直線基礎按 36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已於 105 年度全數處分。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單獨取得	282
重 分 類	3,88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62
累計攤銷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攤銷費用	13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9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023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限 5 年計提。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 30,000	$ 30,000
年 利 率	2.5%	2.5%

(二)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五）		
1. 玉山銀行	$ 32,851	$ 74,746
2. 玉山銀行	30,153	39,770
3. 和潤借款	14,574	-
4. 中租借款	33,557	-
小　　計	111,135	114,51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85,003	56,632
長期借款	$ 26,132	$ 57,884

1. 本公司於101年2月以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抵押向玉山銀行申貸7年期抵押借款200,000千元，採定存利率加碼浮動計息，自101年9月起，每月為1期，分78期償還至108年2月。年利率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皆為1.7%。
2. 本公司於102年2月以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抵押向玉山銀行申貸6年期抵押借款100,000千元，採定存利率加碼浮動計息，自102年2月起，每月為1期，分73期償還至108年2月。年利率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皆為1.7%。
3. 本公司於106年7月以存貨作為抵押向和潤企業公司申貸1.5年期抵押借款20,029千元，自106年8月起，每月為1期，分18期償還至108年1月。年利率106年12月31日為3.63%。
4. 本公司於106年11月以土地及機器設備作為抵押向中租迪和公司申貸2年期抵押借款35,000千元，自106年12月起，每月為1期，分24期償還至108年11月。年利率106年12月31日為4.72%。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為營業而發生，進貨之付款期間為90至120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060	$ 6,242
應付水電費	1,981	1,879
應付休假給付	1,683	3,717
應付勞務費	1,550	1,200
其　　他	11,691	7,046
	$ 25,965	$ 20,084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將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7,550	$ 112,6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96)	(16,4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2,954	$ 96,158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1月1日	$ 120,995	($ 24,855)	$ 96,1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8	-	638
利息費用（收入）	1,912	(399)	1,513
認列於損益	2,550	(399)	2,15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7	22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909	-	1,90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441	-	3,4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350	227	5,577
雇主提撥	-	(7,710)	(7,710)
福利支付	(16,252)	16,252	-
105年12月31日	112,643	(16,485)	96,1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04	-	604
利息費用（收入）	1,522	(272)	1,250
認列於損益	2,126	(272)	1,85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1	15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51	-	1,45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666	-	9,6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117	151	11,268
雇主提撥	-	(6,326)	(6,326)
福利支付	(18,336)	18,336	-
106年12月31日	$ 107,550	($ 4,596)	$ 102,95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

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5%	1.3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減少0.50%	$ 3,312	$ 3,687
增加0.50%	($ 3,148)	($ 3,495)
薪資預期增加率		
減少0.50%	($ 2,660)	($ 2,990)
增加0.50%	$ 2,763	$ 3,11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349	$ 7,157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2年	2年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本公司於106年6月2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分別消除公開發行普通股 22,421 千股及私募普通股股份

17,654 千股，共計減少股本金額 400,755 千元，減資比率為 36.21%。上述減資案業經金管會於 106 年 7 月 2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授權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8 月 4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 106 年 8 月 25 日變更登記完成。

普 通 股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180,000	180,000
額定股本	$ 1,800,000	$ 1,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70,602	110,677
已發行股本	$ 706,021	$ 1,106,776
公開發行普通股股本	$ 394,993	$ 619,201
私募普通股股本 1.	176,254	276,300
私募普通股股本 2.	30,859	48,375
私募普通股股本 3.	42,580	66,750
私募普通股股本 4.	61,335	96,150
	$ 706,021	$ 1,106,77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 本公司董事會於 98 年 4 月 8 日、4 月 15 日、9 月 7 日及 10 月 8 日決議，共計私募普通股股本 276,300 千元（減資彌補虧損後為 176,254 千元）。
2. 本公司董事會於 99 年 12 月 28 日決議辦理私募新股，共計私募普通股股本 48,375 千元（減資彌補虧損後為 30,859 千元）。
3.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6 月 8 日決議辦理私募新股，共計私募普通股股本 66,750 千元（減資彌補虧損後為 42,580 千元）。
4.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2 月 26 日決議辦理私募新股，共計私募普通股股本 96,150 千元（減資彌補虧損後為 61,335 千元）。

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 3 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上列私募普通股除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可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105 及 104 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此 106 年 6 月 28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會決議不分配。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三)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4,938)	$ 9,6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411)	(17,595)
相關所得稅	-	2,991
年底餘額	($ 8,349)	($ 4,938)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5	$ 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0)	-
年底餘額	($ 5)	$ 5

十九、稅前淨損

稅前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

	106 年度	105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60	$ 26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196
	$ 260	$ 2,457

(二) 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租金收入	$ 30	$ 115
利息收入	18	111
股利收入	1	8
其　　他	3,135	2,895
	$ 3,184	$ 3,129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7,170)	($ 9,21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6	(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694)
其　　他	(26,115)	(2,438)
	($ 43,269)	($ 14,368)

(四) 財務成本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344	$ 2,769
向關係人借款利息	2,188	-
向租賃公司借款利息	408	-
	$ 4,940	$ 2,769

(五) 折舊及攤銷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579	$ 16,818
投資性不動產	-	61
無形資產	139	-
合　　計	$ 18,718	$ 16,879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31	$ 9,374
營業費用	5,192	5,07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56	2,435
	$ 18,579	$ 16,87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0	$ -
推銷費用	7	-
管理費用	28	-
研發費用	4	-
	$ 139	$ -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892	$ 85,40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870	2,87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1,854	2,151
	4,724	5,02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75,616	$ 90,42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838	$ 64,669
營業費用	23,778	25,757
	$ 75,616	$ 90,426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為稅前淨損，因此未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938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041	(6,67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5,979	($ 6,67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損	($ 123,466)	($ 132,930)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20,989)	($ 22,59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71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938	-
免稅所得	-	(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82	10,82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2,031	5,1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5,979	($ 6,671)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345 千元及 8,207 千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 年度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	$ 2,991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1,915	9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915	$ 3,940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休假給付	$ 632	($ 632)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72	-	1,915	4,18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13	-	-	1,013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60	(4,060)	-	-
聯屬公司交易利益	612	(43)	-	569
其　　他	1,853	-	-	1,853
	$ 10,442	($ 4,735)	$ 1,915	$ 7,6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46,203	$ -	$ -	$ 46,20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06	-	306
	$ 46,203	$ 306	$ -	$ 46,509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休假給付	$ 643	($ 11)	$ -	$ 63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23	-	949	2,27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013	1,01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060	-	4,060
聯屬公司交易利益	152	460	-	612
其　　他	605	1,248	-	1,853
	$ 2,723	$ 5,757	$ 1,962	$ 10,4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978	$ -	($ 1,978)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46,203	-	-	46,203
未實現兌換利益	914	(914)	-	-
	$ 49,095	($ 914)	($ 1,978)	$ 46,203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年度到期	$ 94,873	$ 115,463
112年度到期	30,324	30,324
114年度到期	-	16,199
115年度到期	50,653	30,020
116年度到期	129,594	-
	$ 305,444	$ 192,006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72,678	$ 745,765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	$ - (註)	$ 3,371

註：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4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虧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訂於106年8月4日。因追溯調整，105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虧損	($ 1.14)	($ 1.79)

106及105年度因無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是以僅列示基本每股虧損。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揭露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一) 本年度淨損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129,445)	($ 126,259)
(二) 股數（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0,602	70,602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累積虧損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122	$ 122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13	$ -	$ -	$ 13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122	122
合　　計	$ 13	$ -	$ 122	$ 135

106及105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122	$ 2,918
認列於損益	-	(2,694)
處　　分	-	(102)
年底餘額	$ 122	$ 122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係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無公開報價，該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可觀察市價佐證之價格及淨值資訊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28,662	$ 337,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	135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1,934	266,31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

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依照風險程度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u>敏感度分析</u>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美元及人民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及人民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

元及人民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	$ 1,643	$ 2,590	$ 1,603	$ 706

本公司106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美元淨資產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699	$ 41,993
金融負債	93,004	144,516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134,822	4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6及105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893千元及1,025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估，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及關係人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公司營運資金若不足，將由主要股東支應。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均為10,000千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估計。

106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內	6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4,10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7,104	27,458	9,256
固定利率工具	19,923	19,805	103,716
	$ 141,135	$ 47,263	$ 112,972

105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內	6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1,79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62,414	24,744	59,555
固定利率工具	1,361	1,361	41,161
	$ 145,573	$ 26,105	$ 100,716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淨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30,000	$ 30,000
－未動用金額	10,000	10,000
	$ 40,000	$ 40,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63,004	$ 114,516
－未動用金額	-	-
	$ 63,004	$ 114,516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統懋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銘沛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131,899	$ 129,179

子公司於大陸地區接單內銷，是以向本公司購入二極體產品，銷售價格係按成本加成計價，銷貨之收款期間係月結4至10個月收款，一般客戶收款期間約為月結1至6個月。

(三) 委託加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26,594	$ 25,234

本公司以半成品委託子公司加工並按實際加工成本及相關費用計付加工費，應支付之加工費係與前述應收款項相抵付或1個月付款。一般付款條件：國外廠商約1至2個月；國內廠商約3至4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145,996	$ 87,99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22,837	$ 7,416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及105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	$ 16,38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15,118	$ 28,803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 121,345	$ 174,608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提供短期放款予子公司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對關係人放款款項為無擔保亦未計息。

(七)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實質關係人／銘沛投資公司	$ 86,691	$ 40,000

本公司向實質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年利率為 3%，並以太陽能發電設備（帳列什項設備）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五。

(八) 其　　他

本公司因 98 年度出售設備予子公司所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利益，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75 千元及 635 千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九)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784	$ 6,214
退職後福利	407	162
	$ 6,191	$ 6,37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

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租賃公司及關係人借款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9,048	$ -
土地	178,778	178,778
建築物－淨額	93,796	98,166
機器設備－淨額	12,237	-
什項設備－淨額	48,181	52,437
	$ 352,040	$ 329,381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一) 已訂購尚未進貨之存貨	$ 24,329	$ 602
(二)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640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519	29.76（美元：新台幣）	$ 164,250
人民幣	42,836	4.565（人民幣：新台幣）	195,548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3,979	29.76（美元：新台幣）	118,41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704	4.565（人民幣：新台幣）	35,205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8,045	32.193（美元：新台幣）	$ 259,014
人民幣	21,650	4.593（人民幣：新台幣）	99,443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5,437	32.25（美元：新台幣）	175,34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6,271	4.593（人民幣：新台幣）	28,803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新台幣帳面價值係未扣除未實現損失之金額。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9.76（美元：新台幣）	($ 23,705)	32.193（美元：新台幣）	($ 3,071)
人民幣	4.565（人民幣：新台幣）	6,535	4.593（人民幣：新台幣）	(6,143)
		($ 17,170)		($ 9,214)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74,608	$ 121,345	$ 121,345	-	2	$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	$ 224,216	$ 224,216

註1：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40%。

註2：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40%。

註3：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Hoku Scientific Inc.－美國那斯達克上市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	$ -	-	$ -	-
	洲磊科技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660	$ 122	0.04	$ 122	-
	科冠能源科技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無	〃	3,722,222	-	2.98	-	-
					$ 122		$ 122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銷貨	($ 131,899)	(58)	月結4到10個月收款	議定價格	月結1至6個月	$ 145,996	82	-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 290,178 (註1)	0.43	$ 121,345	(註2)	$ 25,064	$ -

註1：係包括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2：該應收帳款係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業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新和懋控股有限公司	Quastishy Building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 320,674	$ 320,674	10,800,000	100	$ 111,362	($ 58,723)	($ 57,571)	註1

註 1：本公司認列投資損失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差異係側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之製造、銷售及太陽能電池晶片之買賣業務	$ 296,282 (US$ 10,000 千元)	(2) 英屬維京群島新和懋控股有限公司	$ 296,282	$ -	$ -	$ 296,282	($ 65,584)	100	($ 65,584)	$ 88,434	$ -
統懋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之買賣業務	24,392 (US$ 800 千元)	(2) 英屬維京群島新和懋控股有限公司	24,392	-	-	24,392	6,861	100	6,861	29,980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20,674 （US$ 10,800 千元）	$ 320,674 （US$ 10,800 千元）	$ 336,325（淨值$ 560,542×60%）（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 3：依據投審會 97.8.29 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銷貨	$ 131,899	58	議定價格	月結 4 到 10 個月收款	月結 1 至 6 個月	$145,996	82	$ 2,622	
	加工費	26,594	18	議定價格	月結 4 到 10 個月付款	月結 1 至 6 個月	-	-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四
存貨明細表	表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表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九
應付票據明細表	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六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金額為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外匯存款（註）	$ 817
活期存款	2,882
支票存款	1,885
銀行存款小計	5,584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38
	$ 5,722

註：包括活期存款 USD 23,589 元、HKD 5,723 元及 RMB 20,032 元（USD$1＝NT$29.82、HKD$1=NT$3.830 及 RMB$1＝NT$4.575）。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新台幣千元

	股數	取得成本	評價調整	市價（註）單價（元）	市價（註）總額
國外上市股票					
Hoku Scientific Inc.	24	$ 5	($ 5)	$ 0.001	$ -

註：市價之基礎－上市櫃公司股票為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格。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備註	金額
和翰公司	貨款	$ 139
民倉公司	貨款	123
歐群公司	貨款	107
研騰公司	貨款	69
亞洲公司	貨款	29
其他（註）		110
		$ 577

註：所含各戶金額未超過應收票據餘額之 5%。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備註	金額	備註（註 2）
關係人－			
和懋半導體（四川）有限公司	貨款	$ 145,996	$ -
非關係人－			
百樂公司	貨款	$ 33,523	$ 33,523
浩陽半導體公司	貨款	6,116	-
迅能半導體公司	貨款	2,917	-
其他（註 1）		13,988	1,436
		56,544	$ 34,959
減：備抵呆帳		24,411	
		$ 32,133	

註 1：所含各戶金額未超過應收帳款餘額之 5%。

註 2：係各客戶帳齡逾一年以上者，已提列備抵呆帳 24,230 千元。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帳面價值	淨變現價值（註）
製成品	主要為功率電晶體、二極體及太陽能晶片等	$ 51,494	$ 51,909
在製品（包括半成品）	主要為晶圓、晶片、功率電晶體、二極體及太陽能晶片等	108,939	157,080
原料	主要為磊晶、晶圓、釘架、金線及膠餅等	11,997	12,035
物料	主要為化學物料及零配件等	15,862	15,945
		$ 188,292	$ 236,969

註：淨變現價值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進項稅額	$ 3,619
預付費用	1,983
其　　他	358
	$ 5,960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減少）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	金額		
洲磊科技公司	27,660	$ 122	-	$ -	27,660	0.04	$ 122	$ 122	無
科冠能源科技公司	3,722,222	-	-	-	3,722,222	2.98	-	-	無
合計		$ 122		$ -			$ 122	$ 122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餘額				累積換算	年底餘額			市價或	提供擔保或
	股數	金額	投資損失	聯屬交易(註)	調整數	股數	持股%	金額	股權淨值	質押情形
英屬維京群島新和懋控股有限公司	10,800,000	$ 174,706	($ 57,571)	($ 2,362)	($ 3,411)	10,800,000	100	$ 111,362	$ 118,419	無

註：聯屬交易係順流交易處分設備已實現利益 260 千元、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5,588 千元及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2,966 千元。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年利率（%）	融 資 額 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第一銀行	$ 30,000	106.12.01～107.03.01	2.5	$ 40,000	無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額
元隆電子公司	$ 2,138
威圖科技公司	2,041
創圓科技公司	1,001
其他（註）	2,508
	$ 7,688

註：所含各戶金額皆未超過應付票據餘額之 5%。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額
威圖企業公司	$ 4,851
迅能半導體公司	2,308
創圓科技公司	2,194
慧盛材料公司台中分公司	1,551
晶建科技公司	824
艾德康科技公司	780
其他（註）	2,829
	$ 15,337

註：所含各戶金額未超過應付帳款餘額之 5%。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銀行	摘要	金額 一年內到期	金額 一年後到期	金額 合計	契約期間	年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玉山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 28,106	$ 4,745	$ 32,851	101.2～108.2	1.70	土地及建築物	還本方式，請參閱附註十四
玉山銀行	中期擔保借款	25,809	4,344	30,153	102.2～108.2	1.70	〃	〃
和潤	中期擔保借款	13,432	1,142	14,574	106.7～108.1	3.63	存貨	〃
中租迪和	中期擔保借款	17,656	15,901	33,557	106.11～108.11	4.72	土地及設備	〃
		$ 85,003	$ 26,132	$ 111,135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晶　　粒	166,107 千件	$ 131,899
二 極 體	25,700 千件	55,965
其他（註）		41,013
		228,87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0
		$ 228,437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營業收入之 10%。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4,390
加：本年度進料	28,109
本年度跌價回轉	803
減：其他調整	164
年底原料	11,997
直接原料耗用	21,141
年初物料	15,646
加：本年度進料	22,717
盤盈淨額	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478
減：存貨報廢損失	28
本年度跌價	1,223
其　　他	9,989
年底物料	15,862
物料耗用	11,788
直接人工	38,528
製造費用	82,690
減：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3,249
製造成本	140,898
加：年初在製品	132,772
購入在製品	33,181
盤盈淨額	54
減：存貨報廢損失	3,412
本年度跌價	14,044
其　　他	127
年底在製品	108,939
製成品成本	180,383
加：年初製成品	55,377
購入製成品	26,582
本年度跌價回轉	536
減：年底製成品	51,494
其　　他	6
銷貨成本	211,378
加：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3,249
存貨報廢損失	3,44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928
減：下腳收入	13
存貨盤盈淨額	103
其　　他	1,075
營業成本合計	$ 240,804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呆帳迴轉利益	($ 37,772)	$ -	$ -	($ 37,772)
薪資	4,046	10,709	4,705	19,460
折舊	-	5,164	28	5,192
勞務費	-	2,474	-	2,474
雜費	190	3,739	231	4,160
旅費	1,118	287	3	1,408
其他	2,773	7,110	1,336	11,219
	($ 29,645)	$ 29,483	$ 6,303	$ 6,141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彙總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	$ 39,926	$ 19,460	$ -	$ 59,386	$ 51,120	$ 20,830	$ -	$ 71,950
勞健保費	5,034	2,053	-	7,087	5,950	2,197	-	8,147
退休金	3,476	1,248	-	4,724	3,603	1,420	-	5,023
其他	3,402	1,017	-	4,419	3,996	1,310	-	5,306
	$ 51,838	$ 23,778	$ -	$ 75,616	$ 64,669	$ 25,757	$ -	$ 90,426
折舊	$ 9,131	$ 5,192	$ 4,256	$ 18,579	$ 9,374	$ 5,070	$ 2,435	$ 16,879
攤銷	100	39	-	139	-	-	-	-

註：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3 人及 162 人。